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0-056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芝堂”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胡兴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胡兴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胡兴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胡兴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胡兴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本公司董事会对胡兴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公司指定董事余欣阳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

公司董事余欣阳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4683155　传真:010-84682100

电子信箱:yuxy@hnjzt.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姚家园路朝阳体育中心东侧路甲518号A座

特此公告。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0069　证券简称:华侨城A　公告编号:2020-49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广州粤科人才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私募基金备案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华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投资”)以有限合伙人身份投资广州粤科人才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合伙企业目标规模5亿元人民币,华友投资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6日披露的《关于投资广州粤科人才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48)。

目前,该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并于近日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手续,备案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广州粤科人才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广东省粤科母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成立时间:2019年11月25日;

备案日期:2020年5月28日;

备案编码:SLC823。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证券简称:中国中车(A股)　公告编号:临2020-024

证券代码:1766(H股)　证券简称:中国中车(H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18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766	中国中车	2020/6/10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0年4月24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直接持有公司50.28%股份的股东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在2020年5月29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中国中车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中国中车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等议案尚待经中国中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现提出将该等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请中国中车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议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1、提名史坚忠、朱元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均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2、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其报酬等有关事宜。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0年4月24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6月18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板井路69号世纪金源大饭店二层第九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18日

至2020年6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担保安排的议案	√
6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授权的议案	√
12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	√
13.00	关于增补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3.01	选举史坚忠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13.02	选举朱元巢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14	关于聘请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本次大会的第8-12项议案均为特别决议案,需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4-7项议案、第13-14项议案均需要进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 第13项议案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

附件: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作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20年6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代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担保安排的议案			
6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7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			
8	关于修订《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修订《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授权的议案			
12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			
13.00	关于增补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01	选举史坚忠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3.02	选举朱元巢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14	关于聘请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月日

附注:

1、请委托人在委派代表前,首先审阅本公司发布的日期为2020年4月23日、2020年5月29日的本次会议通知的公告。

2、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如委托人未做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除非委托人在本授权书另有指示,否则除本次会议通知所载之决议案外,委托人的授权代表亦有权就正式提交本次会议的任何决议案自行酌情投票。

3、A股股东最迟需于本次会议指定举行时间24小时前将授权委托书,连同授权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并经公证之授权或其他授权文件送达至本公司(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00036),方为有效。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5、委托期限:至本次会议结束。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0-050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5月29日收到戴卫国先生向公司董事会递交的书面辞呈。戴卫国先生因个人家庭及发展原因,自愿辞去公司副总裁及附属公司担任的一切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戴卫国先生的辞职自辞呈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戴卫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所获授的期权将根据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理。戴卫国先生已确认其本人与公司董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有关辞任而须提请公司股东关注的其他事宜。

戴卫国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裁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稳定经营及规范发展作出了贡献,公司董事会对戴卫国先生在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诚挚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89　证券简称:贵州轮胎　公告编号:2020-028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一期房屋征收第二笔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公告,就金关老厂区《一期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涉及的补偿款分批次付款事宜,公司与云岩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局签订了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签订〈一期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的公告》。

2020年5月29日,公司收到了一期房屋征收第二笔补偿款4亿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收到一期房屋征收补偿款共计5亿元。

公司将继续就一期房屋征收剩余补偿款支付事宜,与云岩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局进行积极沟通,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669　股票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临2020-034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5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等材料已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丁焰章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丁焰章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2020-021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37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37次会议于2020年5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0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企业负责人责任制考核奖励的议案》。

同意给予公司经营班子成员2019年度考核奖励330.22万元, 其中正职考核奖励51.13万元。以上奖励金额含税,由公司支付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二、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广西大化县2020年度扶贫资金计划200万元的议案》

根据中央关于脱贫攻坚工作推进的相关部署和要求,为加大帮扶工作力度,结合项目落地情况及大化县帮扶要求,同意公司在2020年度脱贫帮扶资金计划4284万元基础上,追加广西大化县2020年扶贫资金200万元,用于该县部分贫困户危房改造。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0-085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2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路1398号金台大厦8楼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3,287,6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003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公司董事长柴琇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3人,董事刘宗尚先生、董事祝成芳先生、董事崔海女士、独立董事苏波先生、独立董事孙立荣女士因工作及疫情防控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会主席邹士学先生、监事高坤女士因工作及疫情防控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287,571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287,571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287,571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287,571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287,571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287,571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287,571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287,571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2,557,571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基金及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0,194,718	83.8835	23,092,953	16.1165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287,571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287,571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827,996	95.0047	3,356,043	4.9953	0	0.0000

14、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357,571	99.1581	100	0.0001	1,200,000	0.8418

15、议案名称:《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287,571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1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3,287,571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4,786,086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2	《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4,786,086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3	《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4,786,086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4	《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4,786,086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5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4,786,086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6	《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4,786,086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7	《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4,786,086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8	《关于〈公司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44,786,086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9	《关于公司2019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4,786,086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1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基金及理财产品的议案》	42,161,086	94.1385	2,625,100	5.8615	0	0.0000
11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4,786,086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12	《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44,786,086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13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和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41,430,143	92.5065	3,356,043	7.4935	0	0.0000
14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4,786,086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15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44,786,086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1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4,786,086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9、13、14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相关关联股东已经回避表决。

2、议案15、16为特别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邓颖、季培雯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0-086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永香持有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6,373,84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999%。

●减持计划主要内容:公司于2020年1月18日发布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王永香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27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 其中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090,000股,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8,180,000 股。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2020年2月18日至2020年5月29日,王永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093,57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9999%。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永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8,805,607	7.04%	协议转让取得:28,805,607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王永香	4,093,570	0.9999%	2020/2/18-2020/5/29	集中竞价交易	30.80-39.10	142,906,528.70	已完成	16,373,845	3.999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王永香在减持计划中披露自2020年1月18日起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4,090,000股,其中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王永香在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实际数量为4,093,570股,多出售3,570股,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0-023

公司债代码:143213　公司债简称:17豫高速

公司债代码:143495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1

公司债代码:143560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5月29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二)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0年5月22日以专人或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11人。

(四)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沉重先生主持,会议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上海秉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0年6月16日上午9:30在郑州市郑东新区农业东路100号501室,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上海秉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本公告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0-024

公司债代码:143213　公司债简称:17豫高速

公司债代码:143495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1

公司债代码:143560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存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将于2020年6月22日到期,为偿还到期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超短期融资券业务规程》等相关规定,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超短期融资券,并于获得注册后在注册额度内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主管机构政策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一、发行方案

1、发行规模(注册额度):人民币不超过50亿元(含50亿)。

2、发行期限:可一次或分次发行,每期发行期限不超过270天。

3、发行利率:本次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的利率按照市场化原则通过簿记建档确定。

4、资金用途:偿还公司有息债务或补充流动资金。

5、发行对象:本次发行对象为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6、发行方式:本次发行由公司聘请已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金融机构承销发行。

7、发行日期: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与市场利率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规定的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本次发行事项尚需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注册,发行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二、授权事项

本次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长办理本次发行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确定或调整超短期融资券实际发行的金额、期限、利率、发行时机等具体方案,聘请中介机构,签署、修订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以及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终止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发行事宜。上述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2年。

三、审批程序

2020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20　证券简称:中原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0-025

公司债代码:143213　公司债简称:17豫高速

公司债代码:143495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1

公司债代码:143560　公司债简称:18豫高02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上海秉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事项背景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框架、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秉原投资”)结合实际情况,拟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上海秉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秉原”)。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上海秉原的全部资产、人员、债权、债务等权利义务将全部由秉原投资承继。

2020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上海秉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秉原投资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上海秉原。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合并方基本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上海秉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笑伟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1年3月23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2123号3E-1480室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上海秉原母公司总资产94,163.32万元,净资产为48,902.13万元,合并报表资产总额126,020.41万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为53,292.91万元;2019年度母公司营业收入为零,母公司净利润为240.70万元,合并报表营业收入为2,762.84万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569.99万元。

截至2020年3月31日,上海秉原母公司总资产94,226.37万元,净资产为48,969.23万元,合并报表资产总额139,496.25万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为55,042.11万元;2020年1月至3月母公司营业收入为零,母公司净利润为67.10万元,合并报表营业收入为1,221.62万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1,749.20万元。

三、合并方基本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来艳峰

注册资本:7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9年12月23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38号13层1608A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